

姓名與社會生活

金良年 著
陝西人民出版社

姓名與社會生活

中国风俗丛书编委会 编

中国风俗丛书

姓名与社会生活

金良年 著
陕西人民出版社

中国风俗丛书

姓名与社会生活

金良年 著

陕西人民出版社出版发行

(西安北大街131号)

新华书店经销 西安新华印刷厂印刷

787×1092毫米 32开本 8.375印张 5插页 145千字

1989年12月第1版 1989年12月第1次印刷

印数：1—1800

ISBN 7-224-00964-4/Z·90

定价：4.25元

编者献辞

滋润着祖国辽阔土地的黄河、长江，象母亲的乳汁，孕育了辉煌灿烂的中华文明。千百年来华夏各民族人民，在我们这个光荣而又古老的国度里繁衍、生息、劳动、创造。在发展生产和日常生活中，逐渐形成的各种风俗习惯，凝聚着历代人们对美好事物的追求与向往，激励着人们对生活的热爱，代表着中华民族文明教化的水平。那十五的花灯、端阳的粽子；那轻歌曼舞的霓裳羽衣、弹筝搏缶的下里巴人；那雕梁画栋的亭台楼阁，曲径通幽的山水园林；那争奇斗妍的文人书画，繁花似锦的民间艺术。更有那尊老爱幼的美德，谦逊辞让的风范，舍身取义的习尚，精忠报国的传统……它们象锦上之花，使中国历史的画卷显得那样丰富多彩，充满活力；又象色彩斑斓的彩带，把我们民族的生活装点得绚丽多姿、格外美好。它使我们骄傲自豪，鼓舞我们奋发向上，不断前进。

但是，在我国传统风俗中也存在另一面的问题。那尊卑有等的礼仪规定、男女有别的清规戒

律，那恭承曲顺的孝亲事夫、死作夫鬼的守节殉身，那崇神拜鬼的宗教迷信、铺张靡侈的婚冠丧葬……愚昧、落后的陈规陋习也是中国风俗的一个重要组成部分。千百年来，它压抑着人性，磨灭着民族的锐气，麻醉着人们的心灵，束缚着人们的思想，成为中国保守、落后的根源之一。使我们深恶痛绝，必须彻底摒除而后快。

历史是割不断的。许多古老的习俗仍然在现实社会的生活中产生重要作用。当中国向现代化的目标迈进时，怎样继承古代风俗中的精华，剔除其封建糟粕，在传统文化的基地上，建立社会主义新的文化格局，是一个摆在我们面前的与物质生产同等重要的任务。

为此，我们编辑了《中国风俗丛书》，向国内外广大读者系统、全面地介绍古往今来中华各民族风俗的形成、内容与特征。我们希望这套丛书有助于帮助读者透过中国民族纷繁多样的风俗形式把握我们民族的心理特征，从而进一步研究“中国传统文化与现代化”这一重大课题。

《中国风俗丛书》编委会

内 容 提 要

姓名是一种普遍的社会现象，在不同时代和地区，姓名现象也有种种不同的风貌。本书追溯了传统姓名制度的形成过程，介绍了政治生活、家族制度、宗教迷信、文娱生活、文化交流等与姓名现象的关系，诠释了姓名及其称呼习俗中所隐含的文化史料，对姓名学中的一些问题提出了自己的见解。

Summary

Personal name is a universal social phenomenon which has different appearances in different areas and times. This volume traces the forming course of the system of personal names, introduces the relation between personal name and political life, family system, religious superstition, entertainment and cultural exchange, expounds the cultural implications in the names and the custom of vulgarly using them, and proposes a few of unique opinions upon the problems of anthroponomastics. This is a popular book reflecting the traditional society in all its aspects through the system of personal names.

目 录

一、姓名制度及其历史演变·····	(1)
二、姓名与家族·····	(19)
1. 同姓不婚·····	(19)
2. 姓名序辈·····	(24)
3. 族名·····	(32)
4. 宗族思想在姓名现象上的反映·····	(35)
5. 家讳种种·····	(44)
三、姓名与政治生活·····	(49)
1. 姓氏等级和赐姓·····	(49)
2. 恶名和污辱性的姓名称呼·····	(57)
3. 用以尊崇帝王的避讳制度·····	(60)
4. 取名禁忌·····	(74)
四、姓名与宗教迷信·····	(79)
1. 原始社会的姓名禁忌及后世的余风·····	(79)
2. 姓名与前兆迷信·····	(88)
3. 姓名与占卜算命·····	(94)
4. 寄名避凶·····	(99)
5. 教名·····	(103)
五、姓名与社会交往·····	(107)
1. 五花八门的古人名字·····	(107)

2. 姓名称呼习俗·····	(113)
3. 从爵里刺到名片·····	(134)
4. 结衔与缙绅录·····	(138)
5. 绰号·····	(144)
6. 花押和印章·····	(150)
六、姓名中所反映的社会风气和社会意识·····	(153)
1. 或隐或显的思想潮流·····	(153)
2. 反映士大夫生活情趣的室名别号·····	(161)
3. 姓名现象中的传统价值取向·····	(167)
4. 男女名变例和性逆转心理·····	(173)
七、姓名与文娱生活·····	(180)
1. 文艺作品中的姓名现象·····	(180)
2. 解释姓氏起源的民间传说·····	(189)
3. 以姓名现象为对象的谐谑·····	(192)
4. 姓名和谜语·····	(201)
5. 姓名和楹联·····	(211)
八、姓名现象中的史料·····	(220)
1. 珍贵的个人传记史料·····	(220)
2. 片断的文化史料·····	(225)
3. 物带人名·····	(228)
4. 姓名和地名·····	(235)
九、姓名与文化交流·····	(242)
后记·····	(259)

一、姓名制度及其历史演变

姓名，对于我们每一个人来说，都不是什么陌生的东西。每一个人从孩提时代开始，就把父母为自己所取的名字与自己紧密地联系在一起了，每当听到呼唤这一名字的声音时，脑子里马上就会作出“这是在呼唤我”的反应。正因为人们习惯于认为，名字是属于自己的个人的标识，所以偶或遇到同名同姓的人，便会感到惊异好奇。不仅如此，姓名还是人们在社会交往中必不可少的工具，一个人从出生到逝世，几乎没有一天可以不和姓名打交道，与他人见面要互通姓名，订约取物要签名盖章，以至打架交战都要先喝一声“来者通名”。其次，对姓名的称呼还带有许多感情色彩，如对尊者称“×老”或“×先生”；对贵者称“×主任”、“×部长”；同事之间，以“老×”、“小×”相呼；情

人之间，则仅唤名或小名、爱称以示亲昵。这些，无不是文化传统和社会习俗的凝聚。从另一方面观察，姓名还是一个包含某种意义的名词，我们每每可以见到长辈们在费尽脑筋为儿孙取名，既要响亮，又要含有美义，从大为、志坚、刚、雄、强、殊凡、巴特（蒙名，意为坚固）、森格（藏名，意为狮子）、勇男（朝鲜名）、昌虎（朝鲜名，意为勇敢）之类的名字中，可以感受到祖辈对下一代的期望。名字在题取时既有含义的要求，那就不免带上时代、社会心理的烙印。永红、卫彪、向东、要武之类的名字，会令人想起那“文化大革命”的年代；狗仔、福妹这样的名字，又把浓郁的乡土气息带到了人们的面前。如果遇到一个叫来弟、招弟的女孩，人们一定可以猜知，她的家人还希望有个男孩；如果听到张希良、孔宗尼、颜慕渊、萧仰何这样的名字，稍有历史常识的人一定会感及这些人对张良、孔丘、颜渊、萧何等前贤的仰慕之意；从学海堂、知不足斋、等身书屋的室名，可以了解主人的嗜书好学精神；就座山雕、活阎王、曾剃头之类的浑名，可以推想其人的凶狠残暴；由汤裱糊、马一刀、徐半仙、张一帖之类的外号，可以依稀想见其人技艺的精湛。从这个意义上说，姓名又是一枚小小的全息照片，透过它的折影，我们可以看到整个社会关系和社会生活的返照。

姓名是人类社会所特有的一种现象，它既非从

来就有，也非一成不变。我国传统的姓名制度，或者说构成形式，姓在前，名在后，子女承袭父亲的姓，名一般不超过二字，也是经过了长期的发展、演变才固定下来的。

姓和名不是同时出现的。以历史渊源而言，名的源头远较姓为古老。在残留至今的原始部族中，我们可以观察到有名无姓的现象，但很少见到有姓无名的情况。人类最古老的名字，究竟是什么样子，由于材料的匮乏，已经无法描述了。据人类学家推断，原始的澳大利亚人还在中石器时代的发展阶段时，就以个人名字作为复杂的典礼和禁忌制度的核心了。由此可知，名字至少在旧石器时代已经产生。在动物界中，某些动物已可能用某种固定的声音来指称与自身关系密切的某一特定的外界对象，尽管这种声音与最原始的人名两者之间有本质的不同，但人类彼此取名的现象，正是从这一动物行为逐渐发展而来的。可以推想，人类在脱离动物界之后，要维持生活，繁衍后代，必须结成群体进行艰苦的生存斗争，为了协调集体劳动，人与人之间“已经到了彼此间有些什么非说不可的地步了”。于是，随着语言的出现，也势必产生对群体内部伙伴指称的要求，这就形成了最初的人名。

大约在进入氏族社会前后，出现了姓。姓的产生有两方面的主要原因：其一，随着活动范围的扩展，当不同群体的人们发生接触时，需要有相互区

分的群体标识。这种标识，严格说起来应称为族名，但有许多部族正是以族名为姓的，如中古时代移居中原的少数民族中有以乌丸、茹茹、吐谷浑（后来简化为“浑”）、沙陁为姓的，即由族名而来。如果说，群体内部人和人的互相来往、合作是人名产生的契机，那么，群体和群体之间的交往、接触，则是姓出现的原因。其二，是为了区分血缘，防止血亲婚配的需要。这一原因，导致了氏族社会的产生，而姓，正是这一社会转变的副产品。

《说文》云：“姓，人所生也”，《白虎通义》称“人所以有姓者何？所以崇恩爱，厚亲亲，远禽兽，别婚姻也。故纪世别类，使生相亲，死相爱，同姓不得相娶者，皆为重人伦也”，正反映了姓的区分血缘功能。我国最古老的一些姓，如姜、姬、姁、嬴、姁、姚、好、嬭（妘）、妊、燃、嫫、嫪、嫫、嫫等，几乎都从女，就从一个侧面证明了，它们都产生于原始时代的母系氏族社会。

姓是血缘群体的标识，因而，它较之作为个人标识的人名具有更大的影响和作用。在部落社会中，使用姓名是部落正式成员的权利之一，伴随着姓名的授予，个人也必须承担作为部落一分子的全部义务。

姓出现以后，连带产生了它与名的搭配方式问题。我国的传统习惯是姓在前，名在后，与有些民族，尤其是西方一些国家、民族的名在前，姓在后

的构成方式不同。在近年的文化热潮中，曾有人提出，这种姓名构成方式反映了传统文化对个人的否定和贬低。其实，这是一种误解。因为西方发达国家的名前姓后的构成方式也是经过中世纪传承下来的，并不是他们进入资本主义时代之后根据近代精神所创制，第三世界不发达国家的姓名构成方式中，既有姓前名后的例子，也有名前姓后的现象。在我国西周时代的铜器铭文中，对人的姓名称呼，就既可以姓+名的顺序相称，也可以名+姓的方式相呼。姓名的构成方式，基本上是“约定俗成”的，很难说与文化精神有什么特别密切的联系。

最初的姓，大多由地名转化而来（或者是这一地域因某姓氏族所居而得名）。如姜，即系“神农居姜水以为姓”；姬，因“黄帝居姬水以为姓”；姚，乃“虞舜居姚墟，因以为姓”等等，这是因为，

“部落是对外隔离开来的集团，每一部落在一定范围的一块土地上游动，本部落和邻接的部落都非常清楚地知道各自土地的边界。边界的不可侵犯性极端严格地被遵守着。”（柯斯文《原始文化史纲》）以地名为姓，正是这一社会观念的反映。在解放前夕尚处于原始对偶婚阶段末期的我国独龙族人中，我们还可看到这样的命名方式：他们没有姓氏，其命名法是以家族名称（即地名）加祖父、父母名，加本人爱称及排行作为本名。如有个独龙族人的名字为“孔当木（家族名，孔当是当地自然村名）”。

顶（父名）·阿克洽（爱称）·松旺（本人名）”，这种家族名称是很可能在后来逐渐固定下来作为姓用的。据史书记载，唐代末年兴起的契丹族各部，“本无姓氏，惟各以所居地名呼之”，后来阿保机建国，“仍以所居之地名曰世里著姓，世里者，上京东二百里地名也”，所谓耶律氏，即世里的汉译名。

一个氏族在延续相当时间之后，就有可能产生分化。除种族繁衍而引起的人口增殖外，婚配的需要、躲避传染病的威胁、生活资料的匮乏、氏族内部的冲突等都有可能导致氏族的分化。分化出来的新支系大多既要保持原来氏族的名称和姓，又要有自己的新识别符号，这样，就产生了氏。古人云：

“氏者，所以别子孙之所出也。”古代文字中，氏又有写作𣎵的，象树木上生出的侧枝，氏又有支的读音。可见，氏本是形容树木枝干的名词，后来才借以为种族支裔的名称。通观流传至今的古代姓氏，90%以上是氏，有人曾统计过西周铜器铭文中所见的姓氏，其中可以明确考定的姓不过30个左右，而氏则在300以上，这从一个侧面反映了我国古代民族的源流和支系繁衍的众多。氏的命名，除了仿照姓的方式，以地望相命之外，还有以所出祖先的名字为氏的。如《后汉书·乌桓传》在记载处于母系氏族阶段的乌桓部族的情况时说：“怒则杀父兄，而终不害其母，以母有族类，父兄无相仇

报故也。……氏姓无常，以大人健者名字为姓。”我们在古代氏族谱中也可以找到许多这样的例子，如伏羲之后，为伏氏（例秦汉之际的著名经学家伏胜）；有巢之后，为有氏（例孔子弟子中的有若）；轩辕之后，为轩氏（例汉有谏议大夫轩和）；禹之后，为禹氏（例南唐有将领禹万诚）；商汤之后，为汤氏（例南北朝时有道人汤休）；夏王槐之后，为槐氏（例宋有尚书郎槐京）等等。当然，这其中可能有附会的成分。因为有巢、轩辕之类的古人究竟是否在历史上存在过还是一个问题，如果子虚乌有，这些名号就是出于后人臆造，上古先民也就没有可能用以名氏。但晚及春秋时代，这种命氏方式在贵族中仍有遗存，如晋大夫狐丘林之后为狐丘氏，齐大夫廩丘子之后为廩丘氏，宋司城子革之后为子革氏，周季随之后为季随氏，楚伍参之后为伍参氏，卫史晁之后为史晁氏等等。可见，这一命氏方式确实可能在上古存在过。这种命氏方式，其实也是有所渊源的。大约在姓产生以前，原始先民中就有过一种连名制的取名方式，即在子女的名字中必须连上母亲名字中的某一个字，以表示两者的血缘关系。例如，在现今仍保持母系氏族制残余的我国布朗族中就还保留有这样的取名制：子女出生后，先取定一个名字，然后，再把母亲名字的第二字连在此名之后，这才组成这个子女的完整名字。以某家庭为例，如果母亲名玉万尖，其子则名岩坎

万。其中，岩、玉分别是表示男、女的性属附加标字。儿子的名字坎万中，坎是取名，万就是从母名万尖中继承而来。然后，岩坎万又与玉南苏婚配，生子名岩教南；岩教南与玉南拉婚配，生女玉么南；玉么南所生之子，名岩温么。原始部族内部，往往把这样的系谱编成顺口溜，代代相传。在这种取名方式中，已经孕育了这样一种潜意识，即以继承祖先名字中的某一部分作为自己血缘的标志，当固定的姓产生后，这个继承部分就由固定的姓来承担了。由一姓所分出的支系，为了记住自己与祖姓的血缘关系，以创支的祖先之名为氏，也就从此而源了。

以祖先名字称氏的方式，使姓氏中加入了許多具有图腾崇拜意味的名号。在他们中间流传的图腾崇拜起源的传说，常常就是氏族来源的传说。如印第安易洛魁人的海龟部族就相信其部族酋长是海龟变形而成的；夏都人（Choctaws）虾部族则相信虾就是其部族的祖先。在我国少数民族中，祖先为动植物转生、因与自然现象感应而诞生、与异物婚姻而繁衍后代、由于动植物救助而续命之类的反映图腾崇拜的神话传说也很多，在这些原始部族中，图腾、族名和祖先名号常常是一致的。在族名和祖先名号转化为姓氏时，这类带有图腾崇拜意味的名号就进入了姓氏，如《后汉书·西南夷列传》说：

“夜郎者，初有女子浣于遯水，有三节大竹流入足